



总主编 拉巴平措 陈庆英

执行总主编 张云

副总主编 巴桑旺堆 周源

西藏通史

西藏通史

吐蕃卷 下

张云 林冠群 主编

中国藏学出版社



总主编 拉巴平措 陈庆英

执行总主编 张云

副总主编 巴桑旺堆 周源

西藏通史

吐蕃卷

下

张云 林冠群 主编

中国藏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西藏通史·吐蕃卷：全2册/拉巴平措，陈庆英主编；张云，林冠群分册主编. —北京：
中国藏学出版社，2015.9

ISBN 978 - 7 - 80253 - 824 - 5

I. ①西… II. ①拉…②陈…③张…④林… III. ①西藏－地方史－古代②吐蕃－民族历史
IV. ①K297. 5②K28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5) 第 189883 号

西藏通史·吐蕃卷

张云 林冠群 主编

责任编辑 冯良 永红 杜冰梅

封面设计 李建雄

藏文编辑 南加才让

特邀编辑 梁俊艳

出版发行 中国藏学出版社

印 刷 中国电影出版社印刷厂

开 本 787×1092 毫米 1/16

印 张 61

字 数 1062 千

印 次 2016 年 4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 - 7 - 80253 - 824 - 5/K · 430

定 价 112.00 元(精装)

图书若质量问题,请与本社联系

E-mail : dfhw64892902@126. com 电话 : 010 - 64892902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下 编

第十章 吐蕃的行政建制与人口

松赞干布时期，为巩固新建立的吐蕃王朝政权，对所辖领土进行了区域划分，形成了五茹、十八个地区势力范围、六十一个千户和戍边三军的管理格局。这些制度及管理模式，不仅在吐蕃王朝建立初期的青藏高原地区发挥着重要作用，而且在吐蕃势力向青藏高原周边地区扩张后，对新占领区域其他民族的管理上也产生了一定影响。敦煌汉、藏文文献中记录了诸多吐蕃统治期间的新的管理形式与制度。

第一节 吐蕃五茹

一、“茹”的含义与功能

据藏文文献记载，吐蕃第三十二代赞普囊日论赞继位后，继承其父达日年塞的未竟事业，消灭了桑波杰部，将雅莫纳希（ཡାମୋନାହି）之帕格永瓦纳（ସାଗେୟୁନ୍ସାଙ୍କ）以下，工域哲纳（ସୌର୍ଯ୍ୟଲେଣାଙ୍କ，今工布、林芝县）以上及艾波（ୱାପ）诸地，相当于今天念青唐古拉山两侧的广大地区，纳入赞普的辖域。随着疆域的不断扩大，赞普还诏谕改艾波为澎域（ସେବ୍ୟୁଲ୍ୟ），澎（ସେବ୍），即广阔、宽广、富裕之意。随后，藏蕃（亦即后藏）王玛尔蒙（ମାରମୁନ）被其大臣琼保邦色苏孜（ଜୁନ୍ଦ୍ସାନ୍ଦ୍ରୁତ୍ୱେତ୍ତେ）砍杀，藏蕃之地归属赞普；达波地方为悉补野使臣桑廓弥钦（ସନ୍ଦ୍ରକୁଷିକ୍ତେ）收复，归属为赞普王土。可见，到囊日论赞之时，除卫地大部、上阿里和下多康等地外，整个后藏、达波和卫地的一部分均成为吐蕃王朝初期的管辖范围，为松赞干布统一吐蕃全境奠定了基础。

松赞干布统一青藏高原之后，将所辖区域划分为“五大茹”（ନ୍ତକେଳ୍ପେ），

茹除具备行政职能外，还是一级军事组织，是吐蕃王朝时期最高一级的区划。五茹作为松赞干布时期制定的王朝大法（*துଲ୍ଲାତ୍ରିଷଣାକେନ୍ଦ୍ରିୟ*）规定内容之一，应当具备行政区划管理体系中的辖域、边界、行政中心、层级等基本要素。

首先，五茹是吐蕃统一青藏高原后对疆域的基本划分模式，是吐蕃王朝对领土实施行政管理的重要形式。各茹有自己的管辖区域，成书于1564年的藏文典籍《贤者喜宴》对其所领区域的范围有一粗略记载，详见下文列表。

其次，是区域界线的划分与界定。《贤者喜宴》云：“据说，噶尔（*ଘାର*）与达杰（*ଦାଜେ*）设置了‘奎’（*କୁ*）。首先，划分茹仓（*ରୂପକ୍ଷବାଣ*，即‘茹界’）。”^① 界线不仅是行政区划的重要因素之一，也是构建王廷与地方关系的重要标志之一。

第三，是行政中心。文献记载了五茹的中心，但此中心是区域的位置中心还是行政政治所在，尚不能严格确定，相关内容详见下文列表。在职官管理制度上，各茹置茹本（*ରୂପକ୍ଷବାଣ*），为最高行政长官。

第四，行政区划层级。五茹之下，有六十一“桂东岱”（*କୁଦୁରୁଷିଙ୍ଗାଳ୍ମୁଖ*）之设。“所谓桂东岱，每如有八个东岱、一个小东岱及一个近卫东岱（*କୁଦୁରୁଷିଙ୍ଗାଳ୍ମୁଖ*），总共计有十个东岱。”^②

“茹”作为吐蕃王朝社会管理的基础，对整个吐蕃王朝及其之后的西藏历史产生了深远的影响。

二、吐蕃的五茹

吐蕃的五茹，分别为卫茹（*ଵେର*，意为中翼，又译作“伍茹”）、夭茹（*ଯୋର*，意为左翼，又译作“约茹”）、叶茹（*ସ୍ୟାର*，意为右翼）、茹拉（*ରୂପାଳୀ*，意为支翼）和苏毗茹（*ସୁପିରିନ*，又译作“孙波茹”）。学术界亦有提出将象雄（*ଏକ୍ଷ୍ଵୁଦ୍*，又称“象雄赤迪”，*ଏକ୍ଷ୍ଵୁଦ୍ରିଷ୍ଟିକ୍ଷେତ୍ର*，意为象雄万户）加入到“五茹”行列，并称之为吐蕃“六大茹”。^③

有学者认为，吐蕃的诸部与唐朝行政区划相比较，相当于“道”一级，而唐朝的“道”级区划，只是一种形式上的行政编制，没有实质上明确的行

^① 巴卧·祖拉陈瓦著，黄颢、周润年译注：《贤者喜宴——吐蕃史译注》，中央民族大学出版社，2010年，第32页。

^② 巴卧·祖拉陈瓦著，黄颢、周润年译注：《贤者喜宴——吐蕃史译注》，中央民族大学出版社，2010年，第33页。

^③ 《西藏自治区行政区划沿革研究》，第7页。

政区域和固定官员。吐蕃“茹部”不但是一级行政区划，而且有“茹本”“万户长”等组成的官僚体系。同时，也是军事组织。从这个角度讲，唐王朝的“道”和吐蕃的“茹部”，虽在外在编制形式上相同，却有着本质上的区别。^①

五茹的四至，《贤者喜宴》有详细的记载，^②《西藏自治区志·民政志》对其今地范围作有具体说明，^③详见下表：

茹	《贤者喜宴》所记四至		今地范围
卫茹伍茹	东	沃喀(沃喀宗, 今山南地区桑日县东部) 之秀巴奔敦(意为柏树七兄弟)	大体包括今拉萨城关区、堆龙德庆、曲水、当雄、达孜、林周和墨竹工卡县等区域。
	南	玛拉拉举(即马拉山脉, 雅鲁藏布江和吉曲河之间的山脉)	
	西	宿尼木(今拉萨市尼木县)	
	北	扎之朗玛格浦(今拉萨市北)	
	中心	以拉萨小昭寺(今拉萨市区小昭寺)	
夭茹约茹	东	工域哲纳(今林芝地区林芝县东部)	大体包括今乃东、琼结、扎囊、贡嘎、浪卡子、洛扎、错那、措美、隆子、曲松、桑日、加查、朗县、米林、林芝县等区域。
	南	夏乌达果(今错那县勒布区夏乌村)	
	西	喀惹康孜(今浪卡子县白地河喀惹雪峰)	
	北	玛拉山脉(今昌都地区)	
	中心	雅隆昌珠(今乃东县泽当镇昌珠寺)	

^① 端智嘉著，佐戈·卡尔译：《吐蕃时期的行政区划与官僚制度研究》，《西北民族大学学报》2005年第6期。

^② 巴卧·祖拉陈瓦著，黄颖、周润年译注：《贤者喜宴——吐蕃史译注》，中央民族大学出版社，2010年，第32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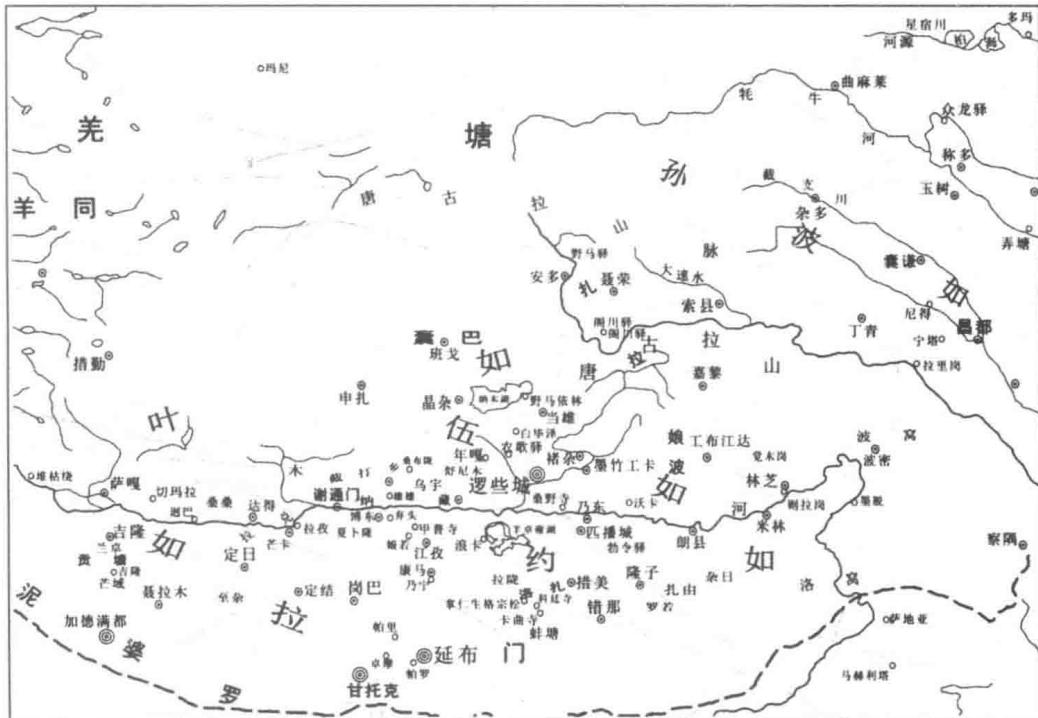
^③ 西藏自治区地方志编纂委员会总编，西藏自治区民政厅编撰：《西藏自治区志·民政志》，中国藏学出版社，2010年，第5—6页。

续表

茹	《贤者喜宴》所记四至		今地范围
叶茹	东	扎之朗玛格浦(ସନ୍ତୁଷ୍ଟାଶାନ୍ଦାକାଶୁରାଶ୍ଵର)	大体包括今南木林、仁布、尼木、谢通门、昂仁县等区域。(据《隆多喇嘛全集》载,伍茹与夭茹共辖大地方 203 处。见木版书,va 函。)
	南	聂拉木雅波纳(ସନ୍ତୁଷ୍ଟାଶାନ୍ଦାକାଶ୍ଵରିଙ୍ଗ, 今聂拉木县境)	
	西	切玛拉古(ଡେବାଲ୍ମଣ୍ଡୁ, 今日喀则地区昂仁县皆玛拉山)	
	北	弥底曲那(ଶୈତିଙ୍କର୍ଣ୍ଣ, 今那曲地区嘉黎县迈底卡)	
	中心	香之雄巴园(ଶନ୍ତୁଷ୍ଟାଶାନ୍ଦାକାଶ୍ଵର, 南木林县雄巴)	
茹拉	东	强木尼扎(ଧନ୍ଦାକାଶାଶ୍ଵର)	大体包括今萨迦、定结、定日、聂拉木、拉孜、白朗、江孜、康马、岗巴、亚东、日喀则市等区域。南泥婆罗之朗纳(ସନ୍ତୁଷ୍ଟାଶାନ୍ଦାକାଶ୍ଵର, 今尼藏边界)。
	西	拉金雅弥(ସାଗୋଶାନ୍ଦାକାଶ)	
	北	切玛拉温(ଡେବାଲ୍ମଣ୍ଡୁ)	
	中心	柴之杜巴纳(ଶନ୍ତୁଷ୍ଟାଶାନ୍ଦାକାଶ୍ଵର)	
苏毗茹	东	聂域朋纳(ସନ୍ତୁଷ୍ଟାଶାନ୍ଦାକାଶ)	大体包括今洛隆、丁青、类乌齐、巴青、索县、比如、嘉黎和青海玉树藏族自治州大部地区。
	南	弥底曲那(ଶୈତିଙ୍କର୍ଣ୍ଣ)	
	西	耶夏当波切(ୟେଖାଦ୍ୱାପାଶ୍ଵିଦାର୍ଶକ)	
	北	纳雪素昌(କ୍ରମାଶନ୍ଦାକାଶ୍ଵର)	
	中心	仓甲雪达巴园(କୁଂଶ୍ଚାଶାନ୍ଦାକାଶ୍ଵର)	
象雄			大体包括今阿里地区全部及日喀则和那曲两地区的部分,即吉隆、仲巴、萨嘎、那曲、班戈、申扎、聂荣、尼玛等县,以及今拉达克和尼泊尔的亚泽和克什米尔地区的部分地域。

各茹的划分,从自然地理单元上也有其规律性,伍茹与约茹为卫地(ଧନ୍ଦାକାଶନ୍ଦାକାଶ୍ଵର)区划,叶茹与茹拉为藏地区划(ଶନ୍ତୁଷ୍ଟାଶାନ୍ଦାକାଶ୍ଵର),苏毗茹在卫藏四茹的东北地区,为附属区划(ୟକ୍ରମାଶନ୍ଦାକାଶ୍ଵର)。

除“苏毗茹”外,其他各茹各分上下两部,每部有将军一人,副将军(护军)一人,即每茹有将军和副将军各两人,都称作“茹本”。茹下各部有自己的旗帜,马匹的颜色亦各不相同。



吐蕃五茹方位图

第二节 六十一东岱

茹级区划之下，有称作“桂东岱”的二级区划。

“桂东岱”，藏语作^{རྒྱତ୍ୱ རྩୟ དୱାଦ୍ଧ}。其中的“桂”（^{රྒྱତ୍ୱ}），《贤者喜宴》释为“高等属民从事军务者之名称”，即对武士阶层的称谓，与平民（^{ཨୱ ཁେ}）对应。^{དୱ དୱାଦ୍ଧ}，意为“千部”或“千户”“千户所”，其首长称“岱本”（^{དୱ དୱାଦ୍ଧ རୁଣ}），即千户长，《汉藏史集》中译为“部落使”。因此，“桂东岱”的含义就是“武士千户（部）”或“军事千户（部）”。

这一级区划亦是按地区划分，直属于茹级区划。卫茹、约茹、叶茹、茹拉、象雄各10个千户，苏毗茹有11个千户，共计“六十一千户”（^{དୱ དୱାଦ୍ଧ རୁଣ ພୁଙ୍ ພୁଣି}）。其中，除苏毗茹有11个东岱外，其他各茹的10个东岱分别由8个东岱（^{དୱ དୱାଦ୍ଧ རୁଣ རୁଣ}）、1个小东岱（^{དୱ དୱାଦ୍ଧ རୁଣ}）和1个侍卫东岱（^{དୱ དୱାଦ୍ଧ རୀ རୁଣ རୁଣ}）

组成。^①

千户的名称、数目、所隶属的贵族部落等，在《贤者喜宴》与《五部遗教·大臣箴言》的记载中有所差异，这里以《贤者喜宴》为主，综合二者内容，将千户及其所属的贵族势力列表如下：

茹	方位	东岱名称	所属骨系(姓氏)
卫茹	上	托岱(རྩླ རྩླ)	玛氏(ମା)和嘎瓦(ଗାଵ)
		岱仓(ସ୍ତୋ କର୍କାଣ)	
	卫	迥巴(କାପା)	觉热(କାହୁର୍)
		支仓(ଇଣି କର୍କାଣ)	
	卫	叶惹小东岱(ୟେଲା ରେଣ ଶୁଦ୍ଧ ଶୁକୁନ)	阐卡(ଶକ୍ରା)
茹	下	秋仓(କୁମାର କର୍କାଣ)	
		章仓(ଚନ୍ଦ୍ର କର୍କାଣ)	
	卫	吉堆(ଶ୍ରୀଦ ଶ୍ରୀଦ)	贝氏(ଶବ୍ଦ)
		吉麦(ଶ୍ରୀଦ ଶ୍ରୀଦ)	
	茹	东侧侍卫队(ଶ୍ରୀଦ ଶ୍ରୀଦ ଶ୍ରୀଦ ଶାଖା)	
天茹	上	雅隆(ଘର ଲୁଦ)	年(ଶତଶ)和蔡邦(କେଶନ)
		青隆(ରତ୍ନିଦ ଲୁଦ)	
	天	塔波(ଦନ୍ତଶାର)	洛(ଲୋ)和琛(ଅକ୍ଷେତ୍ର)氏
		聂尼(ରଣାତି)	
	茹	洛惹小东岱(ଶୁକ୍ର ଶୁଦ୍ଧ ଶୁକୁନ)	

^① 《贤者喜宴》之汉译文参考黄颢先生节译文，《西藏民族学院学报》1981年第1期。

续表 1

茹	方位	东岱名称	所属骨系(姓氏)
夭 茹	下 夭 茹	亚仓(யନ୍-ଘାଙ୍-ଘଣ)	那囊(ନ୍-କୁ)和娘(ମନ୍)氏
		玉邦(ସ୍ୱର୍ଗ-ପଦ୍ମ)	
		聂(ନ୍ତିଲ୍)	綸(ଳି, ଅକିମଣ)、聂瓦(ନ୍ତିଲ୍)
		洛札(ଲୋ-ଶା)	
		北侧侍卫队(ମୁଖ୍ୟ-ପଦ୍ମ-କୁମାର)	
叶 茹	上 叶 茹	东钦(ଶ୍ଵର୍ଦ୍ଧ-କେନ)	琼保(ଝୁର୍ଦ୍ଧ)氏
		香钦(ସଦ୍ବା-କେନ)	
		朗弥(ଲେଂ-ମି)	巴曹(ପାହୁଣ)
		颇噶(ଫୁଦ୍-ଦାନ)	
		香小东岱(ସଦ୍ବା-ଶ୍ଵର୍ଦ୍ଧ-ପୁରୁଷ)	仁列恰(ଦୈଲ୍-ଶାତ୍)
	下 叶 茹	年噶(ତେବ୍-ଗାନ୍)	郎巴(ଲେବା)
		章仓(ଚନ୍ଦ୍ର-ଘାଙ୍-ଘଣ)	
		波惹(ବୋ-ରା)	桂氏(କୁମାର)
		松岱(ଶ୍ଵର୍ଦ୍ଧ-ଶା)	
		西侧侍卫队(ମୁଖ୍ୟ-କୁମାର-କୁମାର)	
茹 拉	上 茹 拉	芒噶尔(ମଙ୍ଗ-ଗାନ୍)	没庐氏(ମର୍ତ୍ତ)
		墀松(ଚିମ୍-ଶା)	
		仲巴(ଚନ୍ଦ୍ର-ବା)	周氏(କୁ)
		拉孜(ଲା-ଜି)	
		措俄小东岱(ମୁଖ୍ୟ-ଶା-ଶ୍ଵର୍ଦ୍ଧ-ପୁରୁଷ)	周氏(କୁ)

续表2

茹	方位	东岱名称	所属骨系(姓氏)	
茹拉	下茹拉	娘若(娘若)	没庐(没庐)与琼保(琼保)	
		墀塘(墀塘)		
		康萨尔(康萨尔)	二氏 协盖与桂氏(协盖)	
		开扎木(开扎木)		
		南侧侍卫队(南侧侍卫队)		
象雄	上象雄	俄久(俄久)	位于吐蕃与朱固(朱固)交界之地	
		芒玛(芒玛)		
		聂玛(聂玛)		
		咱莫(咱莫)		
		帕噶小东岱(帕噶小东岱)		
苏毗	下象雄	古格(古格)	位于吐蕃与苏毗(苏毗)交界处	
		久拉(久拉)		
		吉藏(吉藏)		
		雅藏(雅藏)		
		基德小东岱(基德小东岱)		
孜屯(孜屯)				
勃屯(勃屯)				
上桂仓(上桂仓)				
下桂仓(下桂仓)				
上炯(上炯)				
下炯(下炯)				

续表3

茹	方位	东岱名称	所属骨系(姓氏)
苏毗		上支(ସିମ୍ପୁ)	
		下支(ନିମ୍ପୁ)	
		卡若(କାରୁ)	
		卡桑(କାସନ)	
		那雪小东岱(ନାଶେ ଶିଦ୍ଧାନ୍ତା ପାତ୍ରଦ)	

后来，随着吐蕃占领区域的扩大，又设置了同乔汉户十一东岱（ତିଙ୍ଗ ହାନ୍ତ ଶିଦ୍ଧାନ୍ତ）或称“同乔九政权部”（ତିଙ୍ଗ ନାଶେ ଶିଦ୍ଧାନ୍ତ），以及吐谷浑六东岱（ତୁଗୁହନ ଶିଦ୍ଧାନ୍ତ）^①。

第三节 十八个行政区与三勇部

吐蕃王朝初期，划分五茹六十一东岱，统一的行政区划对吐蕃赞普加强王权起了重要作用。但是，建立在新旧贵族联盟基础上的吐蕃王朝，对各贵族势力及其所辖区域亦采取承认的态度，即承认“上述诸地（即五茹）之势力范围”，并将之分为十八区。^② 与此同时，还针对所管辖的区域，建立了军事建制“三勇部”。

一、十八个行政区(ୟୁଏ ଶିଦ୍ଧାନ୍ତ ନାଶ ପାତ୍ର ପତ୍ରଦ)

吐蕃王朝在其统治的区域内划分十八个势力范围，与“五茹六十一东岱”并行。具体内容如下表：

① 巴卧·祖拉陈瓦著，黄颖、周润年译：《贤者喜宴——吐蕃史译注》，中央民族大学出版社，2010年，第34、35页。

② 巴卧·祖拉陈瓦著，黄颖、周润年译：《贤者喜宴——吐蕃史译注》，中央民族大学出版社，2010年，第32页。

区域名称	首领的骨系(姓氏)
卫茹雪钦(វិនុំសេខិន)	赞普君王(នំពុំស៊ាំបាបនៃសំណុំយុធម៌)
乃切宫(នៅក់សេខិន)	赞普众臣(នំពុំស៊ាំគ្រូរបាបនោ)
雅隆素卡(យុលុនុំស៉ុកាសារ៉ា)	库(កុ)、聂(នៅរ៉ា)二氏
羊卓岗钦(យុលុនុំស៉ុកាសារ៉ាកែន)	格仁五部(ក្រុងស៉ុកាស៉ុកាសារ៉ាលុស៊ីយុធម៌)
强阿强域(នំពុំស៊ាំនំពុំស៊ាំយុធម៌)	桂(កុរ៉ា)、努(នុរ៉ា)二氏
夏乌驿站(ឃុំស៉ុកាសារ៉ាកេសារ៉ា)	章杰帕阿(ឆំខៀត់បាបាអុ)
占与雄巴(ឃុំស៊ាំស៊ុកាសារ៉ា)	那囊氏(នៅក់រ៉ា)
上下察仁(ឃុំស៊ុកាស៉ុកាស៉ុកាសារ៉ា)	蔡邦氏(កេស៉ុក)
上下藏(ឃុំស៊ុកាស៉ុកាស៉ុកាស៉ុកាសារ៉ា)	没卢(មុនុ)、琼保(មុនុស៊ី)二氏
龙雪那波(មុនុស៉ុកាស៉ុកាស៉ុកាសារ៉ា)	竹(មុនុ)、秋察(មុនុសាកេរុសារ៉ា)二氏
澎域千户(នំពុំស៊ុបុលុយុស៉ុកាស៉ុក)	卓(មុនុ)、玛(មុ)二氏
娘绕仲巴(នំពុំស៊ុកាស៉ុកាស៉ុកាសារ៉ា)	芝(មុនុ)、杰(មុនុ)二氏
香与赖(មុនុស៉ុកាស៉ុក)	齐日(មុនុស៊ី)、赖(មុនុ)二氏
大小雍瓦(មុនុស៉ុកាស៉ុកាស៉ុកាសារ៉ា)	阐卡氏(នៅកា)
夏康三部(នំពុំស៊ុកាស៉ុកាស៉ុកាស៉ុកាសារ៉ា)	贝氏(នៅកា)
囊惹恰贡(នំពុំស៊ុកាស៉ុកាស៉ុកាស៉ុកាសារ៉ា)	珍(មុនុស៊ី)、恰(កេ)二氏
当雪嘎姆(នំពុំស៊ុកាស៉ុកាស៉ុកាស៉ុកាសារ៉ា)	恰(កេ)、惹(កុ)二氏
多康多钦(នំពុំស៊ុកាស៉ុកាស៉ុកាស៉ុកាសារ៉ា)	豪奴八千户(កេស៉ុកាស៉ុកាស៉ុកាស៉ុកាស៉ុកាសារ៉ា)

二、三勇部(នំពុំស៊ុកាស៉ុកាស៉ុកាស៉ុកាសារ៉ា)

《贤者喜宴》载有吐蕃军事部落三个“勇部”(នំពុំស៊ុក), 即“三勇部”、“中勇部”(នំពុំស៊ុកាស៉ុក)、“下勇部”(នំពុំស៊ុកាស៉ុកាស៉ុក)。三勇部的具体位置如下:

所谓“三勇部”, 是在昌达巴山(នំពុំស៊ុកាស៉ុក)以上、门地四柴卡

(ཆ័ន្ទិសិរិយាសិវិ) 以下，由没卢氏、琼氏（ឆិត）、噶尔氏（អោន）、努氏（ខ្លួន/មនុន）及年氏（មពន）等所谓之“古、久”等五部（សុនា
គេងខ្លួន）在此为官（ជំនួយ）……

所谓“中勇部”，是在贝囊隆山（សិល្បៈវត្តាចុង）以上、恰贡（កោងុង）及佩（ឯស）以下，由“十二贝佳部”（ម៉ោងក្នុង-ឯស-មពនិស）居此，并任那雪（ករណូសុន）之官……

所谓“下勇部”在玛朋木热（កោងអារុន）以下嘎塘陆茨（ម៉ោងត្រូវត្រូវកែ）以上，由“通颊九政权部”（អេសាគ្យុសនិទ្ទេដីស្រុក）及吐谷浑六东岱所据……^①

“三勇部”，也被译作“三大戍边军（勇武军）”。此三部的官员由赞普委派。^②

第四节 吐蕃在军事扩张地区的军政建制与区划

吐蕃王朝时期，对外扩张战争频繁，相继占领原属唐朝的西域南部、青海、河西陇右等地区，这些地区自然环境和生产生活方式与吐蕃本部存在差异，在实施管理的过程中，既吸收了新占领区原有制度的特点，一定程度上又保留了原有部落制的成分。

一、敦煌文献所见吐蕃的“十将制”

“十将制”（ក័ន្ទិសុន），见载于藏文典籍《弟吴宗教源流》、《五部遗教》当中，前者曰：“所谓的‘ក័ន្ទិសុន’，就是在吐蕃各茹建立的十六个ក័ន្ទិ和委派的十六名‘地方官’。”^③

^① 巴卧·祖拉陈瓦著，黄颢、周润年译注：《贤者喜宴——吐蕃史译注》，中央民族大学出版社，2010年，第35页。

^② 端智嘉著，佐戈·卡尔译：《吐蕃时期的行政区划与官僚制度研究》，《西北民族大学学报》2005年第6期。

^③ ក័ន្ទិសុនទិន្នន័យ/ឬណាគិសិរិយាសិវិ，参见底吾·穆赛（ខ៊ុនុយុនុន）：《弟吴宗教源流》（អាមេរិកប្រុសបានជាជាតិក្នុងក័ន្ទិសុន）（藏文本），西藏人民出版社，1987年，第112—113页。

据研究，《弟吴宗教源流》所载的十将制是吐蕃时期建立的地方基层组织机构的名称，是吐蕃王朝从中央到地方区划建制中的最基层组织。但十将制并非军事机构，而是地方行政机构，是在永徽五年（654）松赞干布和大臣噶尔东赞划分桂（កេវ）和庸（សម្រុគ）的基础上建立的，两者的设置基本上同时，最晚不迟于7世纪末叶。កេវ与《五部遗教》所云“គិនជី”“យុលជី”及“យុលនូ”，分别为吐蕃王朝时期基层组织机构的四种不同名称。^①

十将制作作为吐蕃地方基层行政的一级机构，如藏文典籍所载的那样，不仅在吐蕃本土实行，亦曾在敦煌、罗布泊、于阗等吐蕃占领区推行过。

据敦煌汉文文献记载，吐蕃在敦煌施行的十将制，是“部落”之下的一级基层组织，而且以左、右对称各十将的编制形式出现。^② 在敦煌、西域出土的古藏文文书中，亦有កេវ（将）出现，如印度事务部图书馆藏敦煌文书Ch. 73, xv5写卷，其中悉董萨部落（សុណែនសាស្ត្រី）阿骨萨部落（កេវសាស្ត្រី）各有十个កេវ（将），悉宁宗部落（សិនសាស្ត្រី）有九个កេវ。^③ 在敦煌古藏文写卷（如P.T. 1208、Ch. 80. V. 1、P.T. 1101、P.T. 1119等）中也有“将”的记载。将以上资料收集起来，可列出吐蕃在敦煌地区所设置的部落及其所辖“将”之间的关系：

^① 熊文彬：《吐蕃本部地方行政机构和职官考——tshan-bcu、mi-sde、yul-sde、yul-gru、yul-dpon》，《中国藏学》1994年第2期。

^② 详见敦煌文书S. 3287《吐蕃子年五月沙州左二将百姓汜履倩等户口状上》、S. 2228《夫丁修城记录》、P. 2162V《吐蕃寅年（822?）沙州在三将纳丑年突田历》、P. 3491V《吐蕃酉年左七将征突田簿》、P. 3774《吐蕃丑年（821）十二月沙州僧龙藏牒》等。

^③ 印度事务部图书馆藏Ch. 73, xv5写卷，见F.W.托马斯（F.W.Thomas）：《与西域有关的吐蕃历史文书（*Tibetan Literary texts and Documents concerning Chinese Turkestan*）》I, London 1951, pp. 80—84；[匈]乌瑞著，吴玉贵译：《公元九世纪前半叶吐蕃王朝之“千户”考释》，《国外藏学研究译文集》第2辑，西藏人民出版社，1987年，第52页；武内绍人（Tsuguhito Takeuchi）：《将——吐蕃帝国千户之下的行政组织（Tshan: subordinate administrative units of the Thousand-districts in the Tibetan empire）》，载克瓦尔内（Per Kvaerne）编：《西藏研究——国际藏学研究会第六次会议纪要（*Tibetan Studies: Proceedings of the 6th Seminar of the International Association for Tibetan Studies*）》，奥斯陆，1994年，第850—951页。